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 们于2021年4月16日收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所要审议的相关事 项,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并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 的有关资料,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且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对该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我们经过认真审查一致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并且作为公司2017年度至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期间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圆满完成了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续聘中审众环有利于保障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及工作质量,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我们经过认真审查一致认为: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17 年度至 2020 年度的内控审计机构,审计期间勤勉尽责,具备较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为公司出具的内控审计报告客观、独立和公正。我们同意将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1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为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确认函的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章显明: